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Lopal Tech. Co., Ltd.
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5)

建議更換國內及國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宣佈，本公司現任國內核數師公證天業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公證天業」)及現任國際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統稱「即將離任核數師」)將於2025年5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會(「2024年股東週年會」)結束時分別退任本公司國內及國際核數師。公證天業已擔任本公司國內核數師兩年，大華馬施雲則已擔任本公司國際核數師並提供年度審計服務一年。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有助於更好地推進本公司國際化戰略，並滿足日益複雜的國內及跨境審計需求，同時考慮到業務發展需要及跨司法管轄區審計工作有效合作之必要性，確保審計過程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公正性。

於2025年5月6日舉行的第四屆董事會第36次會議上，董事會經考慮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意見後，議決於即將離任核數師任期屆滿後，建議分別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5年度的國內及國際核數師，並提呈股東會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決定實際審計費用。審核委員會已

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的經驗、其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及時間；(iii)其獨立性、客觀性及誠信；(iv)其審計費用；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指引。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委任須待股東會批准後生效，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任期將直至下屆股東週年會日期為止。

於本公告日期，據本公司所知及經即將離任核數師確認，概無有關建議更換國內及國際核數師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即將離任核數師過往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國內及國際核數師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2024年股東週年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俊峰

中國，南京
2025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先生、葉新先生、耿成軒女士及康錦里先生。